

原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原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为重庆市两江新区人民政府仙桃街道办事处下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任务如下：1.开展文明培育、实践、创建工作，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2.盘活用好各类资源，推进街道、社区（村）文明实践平台建设。3.组织开展群众文体娱乐、文旅融合活动，组织广播、电影、录音放映，组织板报制展、全民艺术普及、全民阅读、全民健身、体育竞赛、旅游宣传推广、讲座、展览等活动。4.开展文化艺术、文化科技等培训工作，辅导和培养群众文艺骨干。5.开办图书室、电子阅览室等学习平台，开展群众读书读报活动，为当地群众提供图书报刊借阅服务和数字文化信息服务，开展大众科普资料编辑和宣传活动。6.挖掘、搜集、整理、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指导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协助开展文物安全、保护、宣传等工作。7.指导城乡社区文化室（文化大院、俱乐部等）和群众自办文化组织建设。8.开展文化交流活动，指导群众文艺创作。9.承担广播传输，广播和“广播电视直播卫星户户通”设备维修、整治、扩展和管理。10.承担街道党工委、办事

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构成

原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无独立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37.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7.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减少 2.8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88 万元，主要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37.89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8.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3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减少 2.8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1.85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4.73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7.8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7.89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5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85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缴费和退休人

员补助以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42.3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73 万元，主要是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共文体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及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等重点工作。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3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

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五）单位公开说明。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秦桂林 联系方式：023-67583209